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翔丰华

股票代码：300890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启迪汇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 A 座 20 层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

签署日期：2022 年 8 月 2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的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行为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声明.....	10
附表.....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翔丰华、上市公司	指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启迪汇德	指	北京启迪汇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15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报告书的占比数据均以公司当期的总股本为基数计算；本报告书所有数值保留至小数点后 2 位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的尾数有不符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启迪汇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雷霖
注册资本	712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0 年 8 月 23 日
经营期限	2021 年 8 月 2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60367644P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 号院 1 号楼 A1510 室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2) 股权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1	启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80	32%
2	北京银杏启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25	20%
3	北京市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425	20%
4	北京中关村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140	16%
5	北京腾业长青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70	8%
6	宁波鼎汇启岱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	2.4%
7	广州善横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4	1.6%

合计	7125	100.00%
----	------	---------

(3) 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在其他国家或地区永久居留权情况
雷霖	男	董事长	中国	北京市海淀区	无
罗苗	男	总经理	中国	北京市朝阳区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在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外，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资金需求而做出的审慎决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有继续减少或增加其在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则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 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2年3月17日-2022年8月19日，累计减持1,044,300股，占原总股本105,841,741股的0.99%，剩余未减股数5,318,981股，占原总股本105,841,741股的5.03%。2022年8月22日，由于公司新增股本1,997,600股，现总股本107,839,341股，因此剩余未减股数占比被动稀释，占现总股本的4.93%，持股比例低于5%，具体情况如下：

（一）具体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占对应减持期间 的总股本比例
北京启迪汇德创 业投资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2 年 6 月 21 日至 6 月 24 日	85,800	0.08%
		2022 年 8 月 9 日 至 8 月 19 日	958,500	0.91%
合计			1,044,300	0.99%

注：上表出现合计数比例与各分项比例之和尾数上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北京启迪汇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股份	6,363,281	6.36%	5,318,981	4.93%

合计	6,363,281	6.36%	5,318,981	4.93%
----	-----------	-------	-----------	-------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总股本为 100,000,000 股，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总股本为 107,839,341 股，表中所示占比均为对应减持期间的占比。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不存在质押、查封或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的日期、前次持股种类和数量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其他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质押、冻结等情况。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即：2022 年 2 月 22 日至 2022 年 8 月 21 日），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占 对应减持期间的 总股本比例
北京启迪汇德创 业投资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2 年 6 月 21 日至 6 月 24 日	85,800	0.08%
		2022 年 8 月 9 日 至 8 月 19 日	958,500	0.91%
合计			1,044,300	0.99%

注：上表出现合计数比例与各分项比例之和尾数上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了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文书；
- 3、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及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祥路 1 号宝能科技园 9 栋 C 座 20 楼 J 单元

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 李茵

证券事务代表： 高易臻

电话：0755-27289799

传真：0755-27289066

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时间：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
股票简称	翔丰华	股票代码	30089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启迪汇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合计持股数量：6,363,281 股 合计持股比例：6.36 %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合计变动数量：1,044,300 股 合计变动比例：1.43 %（含被动稀释）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本次权益变动的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17 日至 2022 年 8 月 22 日 方式：集中竞价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本次系股份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问题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时间： 年 月 日